



Power Assets Holdings Ltd.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Hong Kong with limited liability  
股票代號 Stock Code: 6

香港皇后大道中2號長江集團中心20樓2005室  
Unit 2005, 20/F Cheung Kong Center,  
2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Tel (852) 2122 9122 傳真 / Fax (852) 2180 9708  
電郵 / Email mail@powerassets.com  
www.powerassets.com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二零一九年中期業績 董事局主席報告

### 中期業績

電能實業集團憑藉低風險和適應性強之業務模式，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取得符合預期的穩健經營業績。

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溢利為港幣三十七億九千一百萬元（二零一八年：港幣四十一億二千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百分之八。溢利減少主要是由於多種外幣匯率疲弱，以及來自英國業務和港燈電力投資的貢獻減少所致。

集團擁有多元化資產組合，在亞洲、歐洲、澳洲、新西蘭及北美洲發展成熟和規管完善的能源市場經營發電及輸配業務。因此，儘管環球宏觀經濟環境不明朗，亦能為股東帶來平穩回報。

### 中期股息

董事局宣佈中期股息為每股港幣七角七分（二零一八年：港幣七角七分），股息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日派發予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已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份持有人。

### 投資及推動創新以實現減碳

集團相信投資於創新及科技以協助減少碳排放，就應對氣候變化至為重要，而透過採用更多元化的智能網絡提供可靠能源，可應付日益殷切的需求。集團旗下營運公司正進行多個研究項目，率先推行創新措施，並與其他業內機構緊密合作，務求達到此目標。

其中，集團旗下部分輸配氣公司正與政府和學術界合作，令燃氣網絡更加環保，並幫助家庭用戶節省開支。如英國之 Northern Gas Networks (NGN) 正進行整合氫氣和天然氣網絡的先導計劃、而 Wales & West Utilities (WWU) 則推行關於智能混合供熱系統的「自由項目」(Project Freedom)，以及澳洲之 Australian Gas Networks (AGN) 的氫能園區項目，均致力推動業界的創新發展。集團很榮幸能加入國際氫能委員會 (Hydrogen Council)，該委員會是一個由全球六十家領先能源、運輸及業內機構行政總裁領導的倡議組織，擁有共同願景及長遠抱負，以推動業界採用氫能源。

荷蘭之 Dutch Enviro Holdings 首創的收集二氧化碳項目，每年從其廠房排放的煙道氣體中收集六萬至九萬公噸二氧化碳，用作溫室種植。

在香港及澳洲，客戶生產更多可再生能源，並將電力回送至電網。港燈的上網電價計劃鼓勵客戶自行安裝可再生能源發電設施。而澳洲之 United Energy (UE) 及 Victoria Power Networks (VPN) 亦為客戶的可再生能源連接到網絡。

發電業務方面，集團旗下多家電力公司轉用燃氣發電以減少碳排放。港燈及加拿大之 Canadian Power 正投放資源去提升燃氣發電產能，務求大幅減少碳排放。

## 業務

集團一直致力維持卓越營運及為客戶創優增值，在這兩個理念帶動下，旗下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取得符合預期的業績。

在英國，UK Power Networks (UKPN)、NGN 及 WWU 在各自的領域領先同儕。然而，由於受到英鎊疲弱及 UKPN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開始不再確認某些非現金收入，貢獻減少，致令集團英國公司整體貢獻低於去年。惟這對集團來自 UKPN 的現金收入和分派均沒有影響。

UKPN 經營表現維持穩定和強勁，繼續為集團帶來最大溢利貢獻。該公司在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網絡及效率表現較二零一八年有所提升，獲英國監管機構氣電市場辦公室 (Ofgem) 頒發百分之九十的最高獎金。UKPN 亦是英國健康和安全管理最強勁的企業之一，期內只曾發生過一次損失工時工傷事故。在英國配氣網絡之中，NGN 及 WWU 的效率則獲得最高評級，達到二零一八/一九監管年度的所有指標。Seabank Power 發電廠的可用率繼續超逾百分之九十六，產電量獲得購電協議保證。

香港方面，港燈已進入新的管制計劃，並展開連串資本工程計劃，務求在二零二三年之前，把燃氣發電佔總發電量的比例增加至約百分之七十。三台新建燃氣機組中，首台（即 L10）的建造工程已接近完成，將如期在二零二零年初投產。港燈的供電可靠度持續保持在 99.999% 以上，同時透過不同資助計劃及服務去協助客戶實施節能方案。

集團自二零零零年起在澳洲穩步擴展業務，現已成為最主要市場之一。當地的多元化資產組合業務涵蓋電力、燃氣及可再生能源的生產和輸配。於回顧期內，澳洲業務表現理想，惟業績受到不利匯率的影響。配電網絡 SA Power Networks 已向澳洲能源監管局提交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五年監管建議，而 VPN 及 UE 的監管機構已發表新規管期框架（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五年）草案以作公眾諮詢。

集團的配氣網絡，AGN 及 Multinet Gas 繼續以提升安全度、可靠度及客戶服務為業務重點。集團的輸氣管道 Dampier Bunbury Pipeline 較預期提早完成鋪設位於 Tanami 天然氣管道工程，現已投入服務。Energy Developments Pty Ltd 經營業績強勁，在提供潔淨能源及為偏遠地區提供能源方面符合預期。Australian Energy Operations 將 Moorabool 和 Elaine 兩個風電場接駁至電網的工程取得進展，預計將於二零一九年竣工。

中國內地方面，珠海及金灣發電廠於期內經營順暢，而向內地合資夥伴移交四平熱電廠的計劃進展良好。根據兩份相關合作協議，珠海及四平發電廠的擁有權將於二零一九年底移交內地合資夥伴，移交後集團在內地的燃煤發電總裝機容量將減少一千六百兆瓦。年內首六個月，大理及樂亭兩個可再生能源風電場合共抵銷了十二萬六千公噸的碳排放量。

荷蘭方面，AVR-Afvalverwerking B.V. 轉廢為能公司取得穩定回報，平均可用率超過百分之九十。該公司於期內處理逾八十萬公噸家居和商業廢物，生產超過二億三千萬度電力及二十二萬公噸蒸汽。

位於葡萄牙的 Iberwind 旗下三十一個風電場可用率強勁，達百分之九十七點九，抵銷了三十四萬八千公噸的二氧化碳排放。

Canadian Power 的收益符合預期。在加拿大的 Husky Midstream 管道擴建計劃進展穩定。LLB 直輸管道建造工程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竣工，首半年運作順利。同時，薩斯卡切溫省集輸系統的第二期擴充工程繼續如期進行，預計將於二零一九年第四季投產。

在新西蘭，Wellington Electricity Lines Limited 繼續提供高水平的安全度、可靠度及客戶服務，同時其網絡資產亦維持出色表現。該公司現正檢討其定價策略，確保客戶清楚了解在需求高峰和低用量期間使用其網絡供電的成本。

集團位於泰國的發電廠 Ratchaburi Power Company Limited 提升了可用率，透過長期協議將電力售予該公司唯一客戶泰國政府，可保證穩定收入。

## 展望

全球能源業正經歷重大轉型以減少對環境造成的影響，政府和業界均需予以支持和通力合作。同時，與監管機構和客戶保持溝通，是推動低碳需求方案和得到公眾認受的關鍵因素。集團旗下公司深明其於過程中所擔當的角色，正竭盡所能推動業界邁步向前。

短期而言，集團將集中為澳洲電力網絡和英國燃氣網絡的下一個規管重設作好準備，但此項工作甚具挑戰。集團正與其監管機構商討，以期達至滿意的結果。

集團並將繼續物色符合集團投資準則的優質項目，致力取得可預測和穩定的長期回報。亦將審慎投資，聚焦於規管完善而發展成熟的能源市場。

本人衷心感激董事局同仁及世界各地全體同事勤奮盡責，專注投入，並向一直鼎力支持集團的各位股東及其他持份者表達深切謝忱。

**主席**  
**霍建寧**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 財務回顧

### 財務表現

集團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首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溢利為港幣 37.91 億元（2018 年：港幣 41.20 億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百分之八。溢利下降主要由於多種外幣匯率疲弱，以及英國業務和港燈電力投資貢獻減少所致。

英國投資之業績表現理想，為集團貢獻溢利達港幣 18.25 億元（2018 年：港幣 22.05 億元）。溢利減少主要由於英鎊疲弱以及 UK Power Networks 貢獻減少所致。

集團於澳洲的投資貢獻溢利達港幣 7.42 億元（2018 年：港幣 8.30 億元）。溢利減少主要由於不利的匯率所致。

集團於中國內地的投資取得溢利達港幣 2.54 億元（2018 年：港幣 2.34 億元）。

集團於加拿大、荷蘭、葡萄牙、泰國及新西蘭的投資繼續為集團提供穩定的溢利貢獻。

集團投資於港燈電力投資錄得溢利達港幣 2.37 億元（2018 年：港幣 3.28 億元）。溢利減少主要是因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的現行管制計劃協議之准許回報率下降。

穩健收益及強勁的財務狀況容許我們繼續維持穩定的股息政策。2019 年中期股息為每股港幣 0.77 元（2018 年：港幣 0.77 元）。

### 資本開支、流動性及財政資源

集團資本開支及投資主要由營運業務產生之現金、股息及其他投資收益來撥付。於 2019 年 6 月 30 日，無抵押銀行貸款總額為港幣 34.01 億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34.37 億元）。此外，集團於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銀行存款及現金為港幣 38.80 億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52.29 億元）及無銀行已承諾但未動用之信貸額（2018 年 12 月 31 日：無）。

### 庫務政策、融資活動及債務結構

集團按其經董事局通過的庫務政策管理財務風險。庫務政策旨在管理集團的貨幣、利率及交易對手風險。來自股息及其他投資收益的剩餘資金通常存放為澳元、港元、英鎊及美元短期定期存款。集團的目標是確保有充裕的財務資源作再融資和業務發展之用，同時又維持一個審慎的資本架構。

集團整體財政狀況於期內保持強勁。標準普爾於 2019 年 2 月 15 日重申本公司長期發行人信貸評級為 A 級。自 2018 年 9 月以來前景維持「穩定」。於 2019 年 6 月 30 日，集團之淨現金水平為港幣 4.79 億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17.92 億元）。

於 2019 年 6 月 30 日，集團的向外貸款結構（已計算利率掉期合約之影響）如下：

- (一) 2%以美元為單位及 98%以澳元為單位；
- (二) 100%為銀行貸款；
- (三) 2%貸款須於 1 年內償還及 98%貸款於 1 年後但 5 年內償還；及
- (四) 98%為固定利率類別及 2%為浮動利率類別。

集團政策是將部分債務維持為固定利率類別。利率風險則是以固定利率借貸或採用利率衍生工具來管理。

集團按其庫務政策積極管理貨幣及利率風險。財務衍生工具主要用作管理利率及外匯風險，而非作投機性用途。為控制信貸風險，只與信貸評級良好的機構進行財務交易。

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香港以外投資。外匯風險亦來自供應商結算，有關數額不大，主要透過於現貨市場購入或利用集團外匯收入作管理。為減輕香港以外投資的貨幣風險，集團在適當情況下會以當地貨幣計值的貸款進行融資或訂立遠期外匯合約或交叉貨幣掉期合約。該等貸款於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公平價值為港幣 33.38 億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34.37 億元）。該等遠期外匯合約及交叉貨幣掉期合約於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公平價值資產為港幣 16.10 億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資產為港幣 13.13 億元）。外幣匯率波動會影響香港以外投資資產淨值之折算價值，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會計入集團的儲備。來自集團香港以外投資之非港元收益，除非另有決定，否則均在收取時轉換成美元。

於 2019 年 6 月 30 日，未履行的財務衍生工具合約名義總額為港幣 354.54 億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355.75 億元）。

## 資產押記

於 2019 年 6 月 30 日，集團所佔一間聯營公司港幣 2.18 億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2.32 億元）的權益已按予銀行作為該聯營公司融資抵押品的一部分。

## 或有債務

於 2019 年 6 月 30 日，集團所作出之擔保及賠償保證總額為港幣 5.14 億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5.29 億元）。

## 僱員

集團繼續採用按員工表現釐定薪酬的政策，及經常留意薪酬水平以確保其競爭力。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之六個月，除董事酬金外，集團的員工薪酬總支出達港幣 1,200 萬元（2018 年：港幣 1,100 萬元）。於 2019 年 6 月 30 日，集團僱員人數為 13 人（2018 年 12 月 31 日：11 人）。集團並無認股權計劃。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之六個月  
 (以港幣顯示)

	附註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收入	5	665	769
直接成本		-	(1)
		<u>665</u>	<u>768</u>
其他收益淨額		443	160
其他營運成本		(75)	(76)
		<u>665</u>	<u>160</u>
<b>經營溢利</b>		<b>1,033</b>	<b>852</b>
財務成本		(50)	(100)
所佔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314	2,662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530	755
		<u>530</u>	<u>755</u>
<b>除稅前溢利</b>	6	<b>3,827</b>	<b>4,169</b>
所得稅	7	(36)	(49)
		<u>(36)</u>	<u>(49)</u>
<b>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b>		<b>3,791</b>	<b>4,120</b>
		<u>3,791</u>	<u>4,120</u>
<b>每股溢利</b>			
基本及攤薄	8	<u>1.78 元</u>	<u>1.93 元</u>

\* 集團已於 2019 年 1 月 1 日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根據此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  
 未經審核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之六個月  
 (以港幣顯示)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u>3,791</u>	<u>4,120</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不會於其後重新列入損益之項目		
所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509	331
不會於其後重新列入損益之項目的相關稅項	<u>(74)</u>	<u>(66)</u>
	<u>435</u>	<u>265</u>
將來或會重新列入損益之項目		
換算香港以外地區業務（包括合營公司及 聯營公司）的匯兌差額	(255)	(1,001)
淨投資對沖	135	936
對沖成本	202	-
現金流量對沖：		
期內於對沖儲備中確認與對沖工具相關的淨變動	(186)	(3)
所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963)	492
將來或會重新列入損益之項目的相關稅項	<u>320</u>	<u>(81)</u>
	<u>(747)</u>	<u>343</u>
	<u>(312)</u>	<u>608</u>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3,479</u></u>	<u><u>4,728</u></u>

\* 集團已於 2019 年 1 月 1 日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根據此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2019 年 6 月 30 日  
(以港幣顯示)

		(未經審核) 2019 年 6 月 30 日 百萬元	(經審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及租賃土地		20	14
合營公司權益	9	56,873	55,697
聯營公司權益	10	23,110	23,725
其他非流動財務資產		5,100	5,100
財務衍生工具		1,601	1,375
遞延稅項資產		80	46
僱員退休福利資產		5	5
		<u>86,789</u>	<u>85,962</u>
<b>流動資產</b>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204	246
本期可收回所得稅		28	-
銀行結存及現金		3,880	5,229
		<u>4,112</u>	<u>5,475</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4,284)	(4,063)
銀行貸款及其他計息借貸的流動部分		(65)	-
本期應付所得稅		-	(9)
		<u>(4,349)</u>	<u>(4,072)</u>
<b>流動(負債)／資產淨額</b>		<u>(237)</u>	<u>1,403</u>
<b>總資產扣除流動負債</b>		<u>86,552</u>	<u>87,365</u>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及其他計息借貸		(3,342)	(3,437)
財務衍生工具		(363)	(228)
遞延稅項負債		(24)	-
僱員退休福利負債		(144)	(143)
		<u>(3,873)</u>	<u>(3,808)</u>
<b>淨資產</b>		<u>82,679</u>	<u>83,557</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6,610	6,610
儲備		76,069	76,947
<b>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b>		<u>82,679</u>	<u>83,557</u>

\* 集團已於 2019 年 1 月 1 日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根據此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  
未經審核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之六個月  
(以港幣顯示)

百萬元	屬本公司股東					總計
	股本	匯兌 儲備	對沖 儲備	收益 儲備	擬派/ 宣派股息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結餘	6,610	(5,033)	(1,707)	78,571	17,139	95,580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 9 號的影響	-	-	-	236	-	236
於 2018 年 1 月 1 日調整後的結餘	6,610	(5,033)	(1,707)	78,807	17,139	95,816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之六個月內 股本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4,120	-	4,120
其他全面收益	-	(65)	408	265	-	608
全面收益總額	-	(65)	408	4,385	-	4,728
已宣派並支付的上年度特別中期股息	-	-	-	-	(12,806)	(12,806)
已批准並支付的上年度末期股息	-	-	-	-	(4,333)	(4,333)
中期股息 (參閱附註 13)	-	-	-	(1,643)	1,643	-
於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結餘	6,610	(5,098)	(1,299)	81,549	1,643	83,405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結餘*	6,610	(6,499)	(1,911)	81,024	4,333	83,557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 16 號的影響	-	-	-	(24)	-	(24)
於 2019 年 1 月 1 日調整後的結餘	6,610	(6,499)	(1,911)	81,000	4,333	83,533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之六個月內 股本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3,791	-	3,791
其他全面收益	-	82	(829)	435	-	(312)
全面收益總額	-	82	(829)	4,226	-	3,479
已批准並支付的上年度末期股息	-	-	-	-	(4,333)	(4,333)
中期股息 (參閱附註 13)	-	-	-	(1,643)	1,643	-
於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結餘	6,610	(6,417)	(2,740)	83,583	1,643	82,679

\* 集團已於 2019 年 1 月 1 日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根據此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幣顯示)

**1. 審閱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本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由審計委員會審閱。

**2.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表*，規定編製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規定。

除必須於 2018 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外，編製本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 2019 年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會計政策變動詳載於附註 3。

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編製中期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就會計政策的應用、資產與負債及收入與支出的中期彙報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表及有關附註並不包括所有須於一份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披露的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表載有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作為對比資料，該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在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這些財務資料均取自有關財務報表。下列為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436 條須披露該等有關法定財務報表的進一步資料：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662(3) 條及附表 6 第 3 部的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呈交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作出審計並發出無保留意見之審計報告；審計報告中並無提述該核數師在不就該報告作保留的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促請有關人士注意的任何事宜；亦未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406(2)或 407(2)或(3)條作出的陳述。

### 3. 會計政策變動

#### (a) 概要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並在集團今個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下列為當中與集團財務報表有關的新發展：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23 號，*稅務處理的不確定性*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進
-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的修訂，*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長期權益*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對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影響詳情載於下文附註 3(b)。採納上述其他修訂對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集團並無採用任何於今個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及詮釋。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4 號，*確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15 號，*經營租賃 — 優惠*及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27 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的交易實質*。它為承租人引入單一會計模式，要求承租人確認所有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但租賃期為 12 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的租賃除外。出租人會計要求由《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提出，大致維持不變。

##### (i) 會計政策變動

租賃定義的變動主要涉及控制的概念。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的定義基於客戶是否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並可由定明的使用量釐定。控制是指客戶既有權主導已識別資產的使用，亦有權從該用途中獲得基本上所有經濟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取消《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先前要求承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營運租賃或融資租賃的規定。相反，若集團為承租人時，須將所有租賃資本化，包括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分類為營運租賃的租賃，而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則除外。

當租賃資本化時，租賃負債最初按租賃期內應付租賃款項的現值來確認，並以租賃中隱含的利率貼現，或若無法確定該利率，則使用相關的增額借貸利率。租賃資本化時所確認的使用權資產最初以成本計量，當中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上在生效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款項，以及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

初始確認後，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利息支出則按實際利率法計算。

就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使用權資產已計入物業、機器及設備及租賃土地，而租賃負債則計入銀行貸款及其他計息借貸內。

(ii) 過渡

集團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集團選擇使用修訂追溯方式以確認初始應用 2019 年 1 月 1 日對權益期初結餘的累計影響。比較資料未被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報告。

過渡時，集團為先前分類為營運租賃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集團設自租賃開始日期起一直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以計量使用權資產的賬面淨值，但採用基於初始應用日相關增額借貸利率的貼現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下用以確認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額借貸利率為 2.9%。

#### 4. 業務分部資料

集團於期內的主要業務分析如下：

百萬元	2019							總計
	投資於港燈 電力投資	投資				小計	所有 其他活動	
		英國	澳洲	中國內地	其他			
<b>截至 6 月 30 日止 之六個月</b>								
<b>收入</b>								
收入	-	279	298	-	88	665	-	665
其他收益淨額	-	-	-	-	3	3	372	375
<b>可呈報業務分部收入</b>	<b>-</b>	<b>279</b>	<b>298</b>	<b>-</b>	<b>91</b>	<b>668</b>	<b>372</b>	<b>1,040</b>
<b>業績</b>								
業務分部業績	-	279	298	(10)	91	658	308	966
折舊及攤銷	-	-	-	-	-	-	(1)	(1)
銀行結存利息收入	-	-	-	-	-	-	68	68
經營溢利	-	279	298	(10)	91	658	375	1,033
財務成本	-	37	(100)	-	13	(50)	-	(50)
所佔合營公司及聯營 公司溢利減虧損	237	1,516	555	264	270	2,605	2	2,844
除稅前溢利	237	1,832	753	254	374	3,213	377	3,827
所得稅	-	(7)	(11)	-	(18)	(36)	-	(36)
<b>可呈報業務分部溢利</b>	<b>237</b>	<b>1,825</b>	<b>742</b>	<b>254</b>	<b>356</b>	<b>3,177</b>	<b>377</b>	<b>3,791</b>

百萬元	2018							總計
	投資於港燈 電力投資	投資					所有 其他活動	
		英國	澳洲	中國內地	其他	小計		
<b>截至 6 月 30 日止 之六個月</b>								
<b>收入</b>								
收入	-	307	339	-	122	768	1	769
其他收益淨額	-	-	-	-	3	3	10	13
<b>可呈報業務分部收入</b>	<b>-</b>	<b>307</b>	<b>339</b>	<b>-</b>	<b>125</b>	<b>771</b>	<b>11</b>	<b>782</b>
<b>業績</b>								
業務分部業績	-	307	339	(13)	125	758	(53)	705
折舊及攤銷	-	-	-	-	-	-	-	-
銀行結存利息收入	-	-	-	-	-	-	147	147
經營溢利	-	307	339	(13)	125	758	94	852
財務成本	-	16	(107)	-	(9)	(100)	-	(100)
所佔合營公司及聯營 公司溢利減虧損	328	1,890	623	247	297	3,057	32	3,417
除稅前溢利	328	2,213	855	234	413	3,715	126	4,169
所得稅	-	(8)	(25)	-	(16)	(49)	-	(49)
<b>可呈報業務分部溢利</b>	<b>328</b>	<b>2,205</b>	<b>830</b>	<b>234</b>	<b>397</b>	<b>3,666</b>	<b>126</b>	<b>4,120</b>

## 5. 收入

集團收入包括貸款予合營公司和聯營公司的利息收入、來自其他財務資產的股息、工程及顧問服務費。

	截至 6 月 30 日止之六個月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利息收入	665	768
其他收益	-	1
	<b>665</b>	<b>769</b>
所佔合營公司收入	<b>8,965</b>	<b>10,137</b>



## 6. 除稅前溢利

截至 6 月 30 日止之六個月  
2019 2018  
百萬元 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已列支：

財務成本 – 貸款利息及其他財務成本	50	100
折舊	1	-
	<u>1</u>	<u>-</u>

## 7. 所得稅

截至 6 月 30 日止之六個月  
2019 2018  
百萬元 百萬元

本期稅項	(11)	57
遞延稅項	47	(8)
	<u>36</u>	<u>49</u>

稅項準備乃按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適用的稅率計算並扣除可用的稅項虧損計算。集團在各國業務的遞延稅項準備，按負債法將暫時差異以該國適用的稅率計算。

## 8. 每股溢利

每股溢利按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之六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37.91 億元（2018 年：41.20 億元）及已發行的 2,134,261,654 股普通股（2018 年：2,134,261,654 股普通股）計算。

在截至 2019 年及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之六個月並無潛在攤薄盈利的普通股。

## 9. 合營公司權益

	2019年 6月30日 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所佔非上市合營公司資產淨值	44,036	42,893
應收非上市合營公司貸款	12,665	12,713
應收非上市合營公司款項	172	91
	<u>56,873</u>	<u>55,697</u>
所佔非上市合營公司總資產	<u>130,342</u>	<u>127,200</u>

## 10. 聯營公司權益

	2019年 6月30日 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所佔資產淨值		
– 上市聯營公司	16,166	16,493
– 非上市聯營公司	3,504	3,733
	<u>19,670</u>	<u>20,226</u>
應收非上市聯營公司貸款	3,339	3,40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01	95
	<u>23,110</u>	<u>23,725</u>

##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扣除虧損撥備後的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1至3個月內	-	1
應收賬款	-	1
應收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	97	72
	<u>97</u>	<u>73</u>
財務衍生工具	106	86
按金及預付款項	1	87
	<u>204</u>	<u>246</u>

集團與客戶間之交易以信貸形式進行，貸款一般於發票開立後一個月內到期。

## 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9年 6月30日 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在1個月內或接獲通知時到期	203	768
在1個月後但在3個月內到期	3	19
3個月後但在12個月內到期	4,078	3,276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應付賬款	<u>4,284</u>	<u>4,063</u>

## 13. 中期股息

董事局宣佈派發中期股息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之六個月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0.77 元 (2018年：每股普通股 0.77 元)	<u>1,643</u>	<u>1,643</u>

##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 其他資料

### 中期股息

董事局宣佈二零一九年度中期股息為每股港幣七角七分。股息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日(星期二)派發予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五)(即確定收取中期股息權利之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已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凡擬獲派發中期股息者，務須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之股權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合和中心十七樓一七一二至一七一六室。

###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

### 企業管治

本公司一直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深明完善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對公司平穩、有效及具透明度的營運最為重要，且能吸引投資者、保障股東和其他持份者的權益，以及增加股東所持股份的價值。本集團之企業管治政策旨在達至該等目標並透過程序、政策及指引的架構予以維持。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公司在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均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內適用守則的規定。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成立之提名委員會由本公司全體董事組成，其成員資格因而偏離守則條文第 A.5 條的規定。惟履行其職責時，提名委員會會經由一個由董事局主席擔任主席而其成員資格符合上市規則有關提名委員會之規定而成立的臨時小組委員會協助。

本集團致力達至並維持開放性、廉潔度及問責性。為貫徹履行此方針及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審計委員會已檢討處理舉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之可能屬不當行為之程序。此外，本公司已制訂處理內幕消息以及買賣證券之政策，供本公司僱員予以遵從。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的董事局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集團規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所有董事經明確查詢後已確認，他們在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均有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 董事局組成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 霍建寧先生（主席）、蔡肇中先生（行政總裁）、陳來順先生、甄達安先生、麥堅先生及尹志田先生

非執行董事               ： 李澤鉅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葉毓強先生、余頌平先生、黃頌顯先生及胡定旭先生